

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

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」校內初賽辦法

111.02.11 核定

一、目的

1. 增進中學生閱讀風氣，增進閱讀與寫作能力。
2. 推廣圖書館利用教育，引導同學用圖書館各項資源。
3. 結合本校學科課程與自主學習課程，展現同學議題省思與自主學習能力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高一至高三學生。

三、投稿規則

1. 校內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內容與格式規定，依照中學生網站公告之「110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實施計畫」之投稿規則辦理。
2. 請欲參賽同學於 111 年 2 月 11 日(五)08:00 起至 111 年 3 月 10 日(四)12:00 止，將有指導老師簽名的切結書繳交至圖書館櫃台(切結書請詳見中學生網站公告的比賽實施計畫附件)，並將參賽作品檔案自行投稿至中學生網站。

四、作品評選與公告

1. 本校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的名額為 132 名。如本校投稿件數超過 132 件，將辦理校內初賽，啟動評選機制。如未超過 132 件，則不辦理初賽，投稿作品皆可參加全國賽。圖書館將於 111 年 3 月 10 日(四)17:00 公告本校是否辦理初賽。
2. 若需辦理初賽，評選委員會由圖書館聘請校內學科教師擔任，評選出代表本校參加全國賽的作品名單。
3. 評選結果將於 111 年 3 月 21 日(一)17:00 前公告於學校網站。

五、注意事項

1. 參賽作品限未曾出版、發表或獲獎，並不得抄襲、頂用他人名義參賽。如有上述情形，經檢舉且查證屬實者，將取消此次參賽資格。
2. 因侵犯他人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而涉訟，由參賽者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六、校內初賽期程：

項次	日期	比賽進度
1.	111 年 2 月 11 日(五)08:00 至 111 年 3 月 10 日(四)12:00 止	參賽同學將 <u>有指導老師簽名的切結書繳交至圖書館櫃台</u> 並將 <u>參賽作品檔案自行投稿至中學生網站</u> 。
2.	111 年 3 月 10 日(四)17:00 以前	公告本學期本校是否辦理校內初賽
3.	111 年 3 月 21 日(一)17:00 以前	公告本學期代表本校參加全國賽的名單